

參、登記分發志願系統

操作說明

考分會網站 (<https://www.uac.edu.tw>) 將於 114 年 6 月 4 日開放下載「114 學年度登記分發志願單機版」，方便考生了解並練習操作系統。單機版不具備完成登記志願功能，請務必登入「114 學年度登記志願系統」方能完成登記。

登記分發志願前可參考系統操作說明，[登記分發志願系統](#)於 114 年 8 月 1 日上午 9:00 起開放至 114 年 8 月 4 日下午 4:30 止。

登記分發志願系統操作說明

一、系統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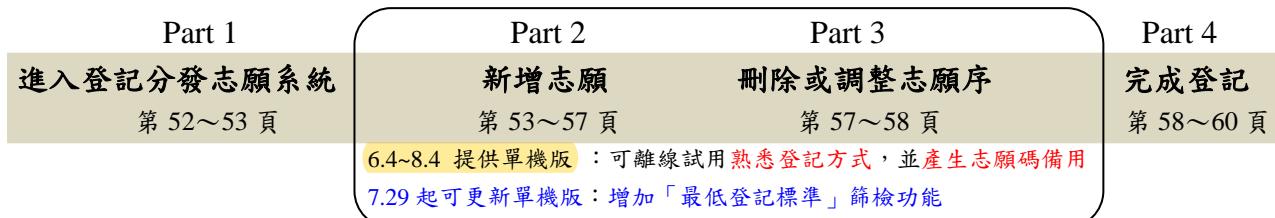
項 目	說 明
作業系統	Windows 10 以上版本
記憶體	建議 2G 以上
瀏覽器	請使用 Edge、Chrome 或 Firefox
其 他	1. <u>請務必使用桌上型或筆記型電腦</u> 2. 分發志願表必須安裝有 Adobe Reader 中文版程式才能開啟，該程式可於登記分發志願系統登入頁下載

二、登記分發志願作業說明：

1. 登記分發志願系統開放期間為 **8月1日上午9:00至8月4日下午4:30** 止。
2. 登入登記分發志願系統前**須先完成繳費**，繳費方式請參閱繳費單說明（第 67 頁）。
3. 登記分發志願須使用「登記分發志願系統」方可完成。系統開放前，可先於考分會網站下載單機版練習操作。
4. 考生**共可登記100個志願**，最遲須於 **8月4日下午4:30** 前完成所有確認作業，完成後不得更改或取消志願。**有任何問題請立刻與考分會聯絡 (TEL:06-2362755)**。
5. 考生成績或相關條件若不符合所選系組之招生條件時，系統會以「紅色字體」顯示該系組名稱，紅字系組即使登記亦不予分發。但採計術科音樂系組的「主副修樂器」規定，不在紅色字體篩選範圍內，考生須自行留意。

三、系統操作流程：

「單機版」僅供考生選填志願操作練習，並提供「產生志願碼」功能以便轉貼排好的志願碼使用，操作方式可參考 part2~part3。送出志願則須使用「登記分發志願系統」方可完成。
系統操作說明分四部分：





Part 1. 進入登記分發志願系統

登記分發志願系統網址：<https://www.uac.edu.tw>

開放時間 8月1日上午9:00起至8月4日下午4:30止

- 請先詳閱注意事項後，點選「進行網路登記分發志願」。
- 請輸入身分資料以登入系統。
- 首次進入請輸入Email信箱、手機號碼並設定通行碼（通行碼須妥善保存避免被他人取得）。完成設定後再次登入時，則須輸入已設定之通行碼始得登入本系統。
- 確認各項基本資料：頁面上方應顯示紅色「您尚未完成登記分發志願」字樣，核對所屬身分類別及各項考試成績是否正確。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omepage of the UAC (University Admission Committee) website for the registration system. It features the UAC logo and the title '登記分發志願系統' (Registration and Allocation System). Below the title, it says '系統開放時間：8/1 上午9:00 至 8/4 下午4:30'. A large box contains the text '請務必詳閱下列注意事項，以維護自身權益' (Please read the following points carefully to protect your own rights) followed by a list of 7 points regarding fees, registration times, and other important details. At the bottom, there are tabs for '進行網路登記分發志願' (Proceed to online registration), '查詢繳費及登記進度' (Query payment and registration progress), and '其他分發入學相關訊息' (Other admission information). The footer includes the university's address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①詳閱注意事項後，點選
進行網路登記分發志願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Registration and Allocation System' interface. It displays a colorful bar at the top with the text '114 學年度 大學分發入學' (114 Academic Year University Allocation Admission) and the dates '8/01-8/04 09:00-16:30'. Below this is a section titled '注意事項' (Attention Points) with three numbered instructions. The main form is titled '登記分發志願系統-檢查身分' (Registration and Allocation System - Check Identity). It has fields for '身分證號碼' (Identity Card Number), '分科測驗' (Subject Test), '應試號碼' (Exam Number), and '驗證碼' (Verification Code). To the right of the verification code field is a note '(請輸入生日後四碼對應字母)' (Please enter the last four digits of your birth date corresponding to the letters). Below the verification code is a grid of numbers and letters: 0 1 2 3 4 5 6 7 8 9, E V A Y T N K B W C. A '範例說明' (Example Explanation) button is also present. At the bottom, there is a '下一步' (Next Step) button and a footer with the university's address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②輸入身分資料登入系統

(3)

設定通行碼 → 登入登記分發志願系統

1.通行碼為考生自定密碼，可用於登記**分發志願**、查詢**分發結果**
果說明及申請**分發結果複查**，請妥善保存並避免被他人取得。
2.若不慎遺失通行碼，須透過Email信箱重新設定，故請務必正確填寫Email信箱。
3.如非法使用他人資料設定通行碼，致使其他考生權益受損，**情節重大者將移送司法單位審理**。

設定通行碼	
Email信箱	<input type="text"/>
手機號碼	<input type="text"/>
通行碼	<input type="text"/> (限英文或數字6-12碼)
再次確認通行碼	<input type="text"/>
送出 取消	

首次登入訊息：
輸入 Email 信箱、手機號碼並設定通行碼

再次登入訊息：
輸入已設定之通行碼

輸入通行碼 → 登入登記志願系統

輸入通行碼	
通行碼	<input type="text"/> (限英文或數字6-12碼)
注意：為確保個人資料安全，通行碼輸入錯誤達5次時，資料將被鎖定15分鐘始重新開放登入。	
送出 取消 忘記通行碼	

④ 確認登記狀態、身分類別及成績

★欲離開時請點選 [登出]

114 大學考試入學 分發委員會
測試生A
登出 114年8月1日13:55:22
您尚未完成登記**分發志願** 【應試號碼】21061606 【性別】男 【身分類別】普通生
【學測】15級分 - 國文:10英文: 5數學A: 9數學B: 9社會: 9自然:10
60級分 - 國文:39英文:18數學A:33數學B:35社會:35自然:40
【英聽】B級
【分科測驗】歷史:41 地理:39 公民與社會:43

您已選 0 個志願
志願選填 **進入送出志願程序** 刪除志願請點滑鼠左鍵兩下 暫存志願
依校系選志願 依條件選志願 直接輸入系組代碼 貼上志願碼 刪除全部志願 列印此頁



Part 2. 新增志願：共可登記 100 個志願

2.1 依校系選志願

- 點選「志願選填」下方之「依校系選志願」按鈕。
- 於小視窗中選擇學校，會出現該校招生系組列表。
- 將滑鼠移到所欲選填之系組，點擊滑鼠左鍵即可依次加入志願。

114 大學考試入學 分發委員會
測試生B
登出 114年8月1日13:55:22
您尚未完成登記**分發志願** 【應試號碼】21002229 【性別】男 【身分類別】特種生：增加總分 5%
【學測】15級分 - 國文:10英文:14數學A:10社會:11自然:13
60級分 - 國文:39英文:54數學A:38社會:41自然:50
【英聽】A級
【分科測驗】數學甲:44 物理:48 化學:51 生物:30

您已選 5 個志願
志願選填 **進入送出志願程序** 移動志願順序用滑鼠拖曳即可 暫存志願
依校系選志願
①點選 依校系選志願

②選擇學校

學校 : [004] 國立成功大學

1. (0233) 國立成功大學 數學系
2. (0234) 國立成功大學 物理學系
3. (0235) 國立成功大學 光電工程學系
5. (0242) 國立成功大學 化學工程學系

③在系組上點擊滑鼠左鍵，即可加入志願。

2.2 依條件選志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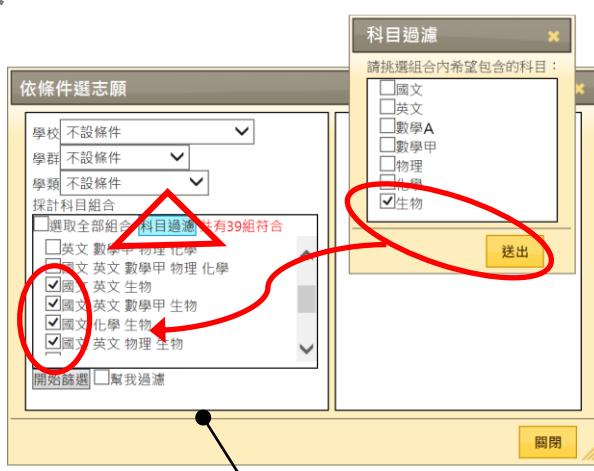
- 點選「志願選填」下方之「依條件選志願」按鈕。
- 設定搜尋條件後點選「開始篩選」：考生可依「學校、學群學類、採計科目組合」等條件篩選系組。採計組合列表中僅列出考生可登記之組合。
 - 科目過濾：可將包含「特定科目」之組合全部勾選。
 - 幫我過濾：若系組出現紅色字體，表示考生不符合該系組招生條件，勾選「幫我過濾」功能可協助過濾掉紅字系組。但採計術科音樂系組的「主副修樂器」規定，不在紅色字體篩選範圍內，考生須自行留意。
- 勾選系組並點選「加入勾選校系」，可將勾選之所有系組依系組代碼順序加入志願。加入志願後請參照「Part3 刪除或調整志願序」重新排序或刪除志願。

①點選
依條件選志願

②設定搜尋條件後，
點選開始篩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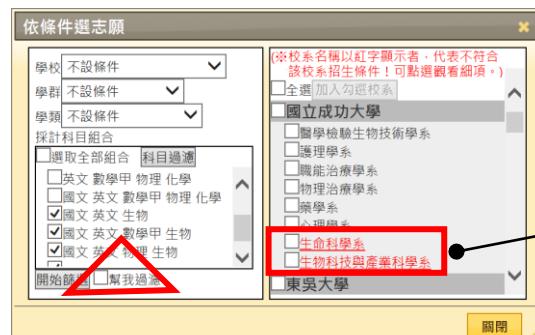
③勾選系組，
並點選加入勾選校系

過濾功能介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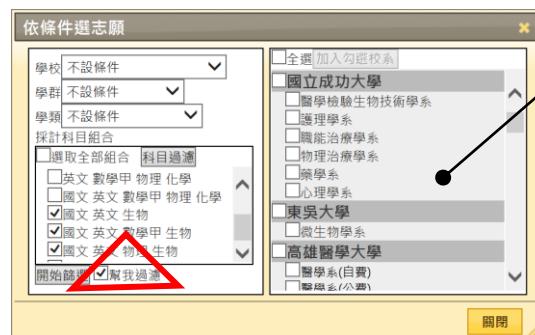
(1)科目過濾

例：若考生想優先考慮有採計生物的系組，可利用「科目過濾」功能將包含生物之組合全部勾選。



(2)幫我過濾

未勾選過濾
將會列出紅
字系組



過濾後僅列
出可分發的
系組，選填
志願更有效
率喔～

2.3 直接輸入系組代碼

- 點選「志願選填」下方之「直接輸入系組代碼」按鈕。
- 輸入系組代碼並點選「加入」：系組代碼為4碼，可於相關資訊之系組代碼表查尋。



2.4 貼上志願碼：須於單機版排序並「產生志願碼」，方可執行貼上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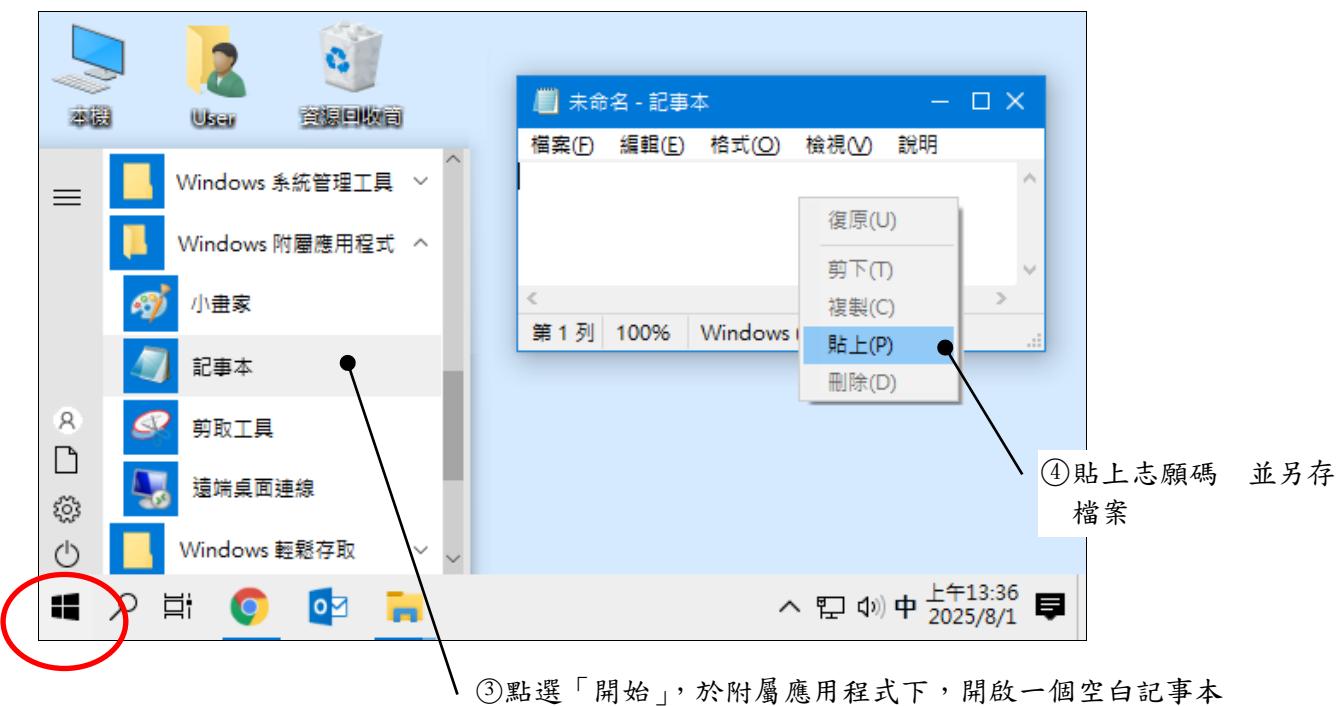
2.4.1 將已排序志願轉存為志願碼

- 於單機版點選「產生志願碼」：系統會暫存所選志願，並產生志願碼。
★考生用畢請自行決定是否刪除暫存檔，若刪除則下次使用時無所選志願資料。
- 點選「選取複製」。(視您的電腦安全性設定，可能會出現「您是否要允許這個網頁存取[剪貼簿]？」訊息。請點選「允許存取」。)
- 於「附屬應用程式」中開啟空白「記事本」。
- 貼上志願碼並另存檔案，以便轉移至其他電腦或貼上登記分發志願系統使用。

單機版與網路系統頁面差異：

左上方註明「單機版」字樣，基本資料及各項成績須自行輸入，僅能產生志願碼無送出志願功能。





2.4.2 使用志願碼貼上志願

- 開啟存有志願碼之記事本，複製志願碼。
- 點選「志願選填」下方之「貼上志願碼」按鈕。
- 將步驟 1 複製之志願碼貼至欄框內，並點選「確定」。提醒您，「貼上志願碼」將會覆蓋原先已選志願，貼上後請先核對志願內容無誤，再繼續操作系統。

①開啟存有您志願碼之記事本，複製志願碼。



★貼上志願碼將覆蓋原先已選志願，建議於尚未新增志願時使用。



Part 3.刪除或調整志願序

3.1 查詢系組招生條件

- 若需查詢系組招生條件做為調整志願之參考，可將滑鼠移到欲查詢的志願上，點擊滑鼠左鍵一下即可。以紅字顯示者為不符合招生條件之系組，但採計術科音樂系組的「主副修樂器」規定，不在紅色字體篩選範圍內，考生須自行留意。



3.2 刪除志願

- 逐筆刪除：將滑鼠移到欲刪除的志願上，快速點擊滑鼠左鍵兩下即可刪除。
- 刪除全部志願：點選「刪除全部志願」，可清除畫面上所有志願。



①快速點擊滑鼠左鍵兩下，即可刪除該志願。

②點選刪除全部志願，可清除畫面上所有志願。

3.3 移動志願順序

1. 將滑鼠移到要移動順序的志願上，按住滑鼠左鍵不放。
2. 直接拖曳至目的地後，放開滑鼠左鍵即可。提醒您，移動志願後務必確認系組是否拖曳至正確順位，其後志願皆順延一位。

②拖曳至目的地後，放開滑鼠左鍵即可。

您尚未完成登記分發志願

1. (0233) 國立成功大學 數學系
2. (0234) 國立成功大學 物理學系
3. (0237) 國立成功大學 光電科學與工程學系
4. (0240) 國立成功大學 機械工程學系
5. (0245) 國立成功大學 土木工程學系
6. (0244) 國立成功大學 資源工程學系
7. (0245) 國立成功大學 土木工程學系

①將滑鼠移到志願上，按住滑鼠左鍵不放。

★已將第 7 志願的國立成功大土木工程學系調整為第 5 志願。

★每次調整後請重新確認志願順序。

您尚未完成登記分發志願

1. (0233) 國立成功大學 數學系
2. (0234) 國立成功大學 物理學系
3. (0237) 國立成功大學 光電科學與工程學系
4. (0240) 國立成功大學 機械工程學系
5. (0245) 國立成功大學 土木工程學系
6. (0242) 國立成功大學 化學工程學系
7. (0244) 國立成功大學 資源工程學系



Part 4. 完成登記

1. 點選「進入送出志願程序」：系統將進入完成登記分發志願之確認程序。
2. 請詳閱並逐一勾選注意事項後，點選「同意」。
3. 輸入您的「身分證號碼」及「通行碼」後，點選「確認」。
4. 輸入「驗證碼」並點選「完成登記分發志願」：驗證碼送出後即完成登記。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請求更改或取消志願。
5. 出現「您已完成登記分發志願」訊息！
6. 點選「下載志願表」或「傳送志願表」另存您的志願表 PDF 檔，以作為完成登記分發志願之憑據。(若使用「傳送志願表」功能，請確認信箱是否收件成功。)

①點選進入送出志願程序

②詳閱並勾選注意事項後，點選同意。

★務必核對志願無誤再送出志願，完成所有確認程序後，將不得再更改。

③輸入身分證號碼及通行碼後，點選確認。

④輸入驗證碼並點選完成登記分發志願。

★提醒您此為最後一個確認程序，送出後即完成登記，無法再修改志願！

114 大學考試入學 分發委員會
測試生B 登出
114年 8月 1日 13: :
您尚未完成登記分發志願 【應試號碼】21002229 【性別】男 【身分類別】特種生：增加總分 5%
【學測】15級分- 國文:10英文:14數學A:10社會:11自然:13
60級分- 國文:39英文:54數學A:38社會:41自然:50
【英聽】A級
【分科測驗】數學甲:44 物理:48 化學:51 生物:30

您已選 7 個志願

志願選填

進入送出志願程序

不符合招生條件者會以紅字顯示

暫存志願

送出志願程序共三步驟，步驟一：下列事項請逐一確認後勾選，並於下方選擇「同意」。

1.再次確認志願順序正確無誤，**送出志願後，便無法再修改志願**。

2.完成登記後，請務必留存「分發志願表」作為憑據。

3.考生以登記之志願順序依次分發至第一個可錄取之志願為止，每人至多錄取一校系。

我已詳細閱讀並同意上述事項 [回上一步](#)

志願核對表

序號	學校	學系	序號	學校	學系
1	成大	數學系	2	成大	物理學系
3	成大	機械工程學系			

114 大學考試入學 分發委員會
測試生B 登出
114年 8月 1日 13: :
您尚未完成登記分發志願 【應試號碼】21002229 【性別】男 【身分類別】特種生：增加總分 5%
【學測】15級分- 國文:10英文:14數學A:10社會:11自然:13
60級分- 國文:39英文:54數學A:38社會:41自然:50
【英聽】A級
【分科測驗】數學甲:44 物理:48 化學:51 生物:30

您已選 7 個志願

志願選填

進入送出志願程序

不符合招生條件者會以紅字顯示

暫存志願

送出志願程序共三步驟，步驟一：下列事項請逐一確認後勾選，並於下方選擇「同意」。

1.再次確認志願順序正確無誤，**送出志願後，便無法再修改志願**。

2.完成登記後，請務必留存「分發志願表」作為憑據。

3.考生以登記之志願順序依次分發至第一個可錄取之志願為止，每人至多錄取一校系。

我已詳細閱讀並同意上述事項 [回上一步](#)

送出志願步驟二：請輸入「身分證號碼、自訂之通行碼」進行身分驗證

身分證號碼：
通行 碼：

確認

志願核對表

序號	學校	學系	序號	學校	學系
1	成大	數學系	2	成大	物理學系
3	成大	機械工程學系			

114 大學考試入學 分發委員會
測試生B 登出
114年 8月 1日 13: :
您尚未完成登記分發志願 【應試號碼】21002229 【性別】男 【身分類別】特種生：增加總分 5%
【學測】15級分- 國文:10英文:14數學A:10社會:11自然:13
60級分- 國文:39英文:54數學A:38社會:41自然:50
【英聽】A級
【分科測驗】數學甲:44 物理:48 化學:51 生物:30

您已選 7 個志願

志願選填

進入送出志願程序

不符合招生條件者會以紅字顯示

暫存志願

送出志願步驟三：

您即將完成登記。

提醒您，送出『驗證碼』之後，無法再修改您的志願！

請輸入『驗證碼』： [請輸入生日後四碼對應字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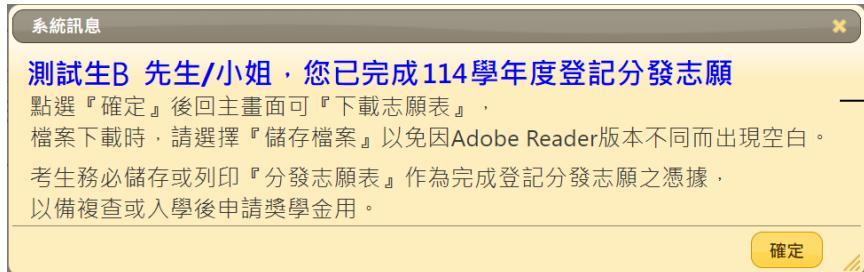
0 1 2 3 4 5 6 7 8 9
L X Q Y J E T R F S

範例說明

完成登記分發志願 **取消**

志願核對表

序號	學校	學系	序號	學校	學系
1	成大	數學系	2	成大	物理學系
3	成大	機械工程學系			



★登記狀態已變更為「完成登記」

您已完成登記分發志願 【應試號碼】21002229 【性別】男 【身分類別】特種生：增加總分 5%

⑥請下載或傳送志願表
備存。

